

野玫瑰演出前後 (上)

翟國瑾

——西南聯大生活散記之一

且說「西南聯大」由來

一九三七年民國二十六年七月七日，盧溝橋的炮火，引起了歷時八載，悲壯慘烈的抗日戰爭。位於北平與天津的三個著名大學，清華、北大與南開，首當其衝。爲了這三個最高學府的杏壇耆宿和優秀青年不致淪於暴敵之手，教育部立即作了應變決策，下令將三校師生及圖書儀器，遷往長沙，於十一月一日，成立「臨時大學」。

嗣以戰局逆轉，長沙在敵機不斷轟炸滋擾之下，學生難以安心上課，教育部又於二十七年二月初，下令將此一「臨時大學」，再次遷移於昆明。

敵機肆虐，當時水陸交通，幾乎已陷於癱瘓狀態。臨時大學教職員、學生、工友等，數達二千六百餘人，加上圖書、儀器、行李……之類，由長沙運往昆明，首先遭遇的，是運輸工具的困難問題。在缺乏車輛供應的情況下，只好步行。這路程相當遙遠，即以空中直線距離而言，也有一千五百公里，何況還要翻山越嶺，迂迴前進，上有敵機臨空，下有盜匪攔路，加以雨淋日晒，

體力透支，艱苦情形，概可想見。

另外還有一條路，是乘火車由粵漢路經廣州到香港，再乘船至海防循越南鐵路到河內，再轉滇越鐵路經老街、河口，而抵達昆明，這條路論距離有三千多公里，較陸路還遠一倍。不需步行，是其優點，但以當時交通紊亂情況而言，在如此漫長的旅途中，能否獲得車船座位，頗有問題，何況還須經過其它國家領土，乃使問題益趨複雜。加以敵機正對鐵路車輛橋樑，大肆轟炸，旅客在火車中，慘遭炸射而死者，日有所聞，一般人咸視爲畏途。

是以隨校遷往昆明者，並非全體師生。其中只有八百餘人，經水路前往；三百餘人，耗費了兩個半月的時間，步行抵達昆明；另有三百餘人，（大多是高年級同學），則眼看祖國山河，橫遭蹂躪；無辜同胞，濫被屠殺，激於義憤，毅然投筆從戎，參加了軍旅行列，直接與暴敵展開了殊死戰爭。

臨大遷校行程，歷時三月，始全部抵達花開錦繡，四季如春的美麗山城昆明。在宛若桃源仙境的翠湖之畔，建立了校舍，繼續上課。隨後便

奉教育部令，將「臨時大學」更名爲「國立西南聯合大學」。此抗戰期間，在大後方享譽一時的「西南聯大」之由來也。（另外一個設於西安，由北平「師範大學」，「北平大學」，與天津「北洋大學」組合而成的聯合大學，則名爲「西北聯合大學」）。

昆明劇運兩大女星

聯大遷至昆明之初，昆明的話劇運動，並不太十分活躍。當時比較轟動的演出，如二十九年一月一日，由當時紅極一時的話劇明星白楊所主演的「塞上風雲」，實座似乎也不太理想。早在上演以前，便已在正義路「冠龍」照像館預售座券。我在一月二日開演時才去買票，依然可以買到前排中間的座位。在一個僅有數百座位的省黨部大禮堂中，前後排都還有許多空位，未能售出。而且演出的場數，也並不太長，遠不如國劇與滇劇之擁有廣大觀眾，可以作持久性的演出。票價較高，可能是其原因之一，前排票價五元，對話劇的基本觀眾的外省大學生而言，似有偏高的傾向——當時教育部發給戰區學生的貸金，數目很

少，可能每月還不到十元。在文林街西端的文林食堂包飯，每月二十元。在北門街家庭食堂（該食堂上方的紅色金字橫匾上，還並列着一行法文，道是“Cafe Chez Nous”）包飯，兩菜一湯，每月也才二十五元，南屏電影，樓下後排八毛，樓上前排一元。

聯大在昆明安定下來之後，話劇與國劇組織，如聯大劇社，南開校友劇社，聯大戲劇研究社，北平八校（八個教會中學：滙文、慕貞、崇實、崇慈、貝滿、潞河、培華、兩吉）等，立即紛紛成立，相繼演出。由於地方人士對於聯大的任何活動，都給予最高的評價，加以新聞界的宣揚贊助，推波助瀾，立即在戰時的山城，掀起了話劇的高潮。當然，最主要的原因，還是演員的演技之精湛。即以「八校」演出的「雷雨」而言，姜桂儀的繁漪，汪雨的周樸園，劉同聲的周平，姚念華的四鳳，劉雷的魯貴，鄒斯頤的周冲，李佩珍的侍萍，俱臻一時之極選，有非常精彩的演出，此劇我在戰時的後方，及戰後的北平，天津東北……等地，看過不下數十場，但在客觀比較下，深感演員在感情的表達，聲音的控制方面，都不及「八校」的「繁漪」與「四鳳」遠甚。是知舞臺藝術，與演員的基本學識，具有十分密切之關連。學識膚淺的演員，只適宜於扮演內容膚淺的劇本。對於較有深度的劇本，便不能勝任。即以當時的職業演員而言，能具備容貌姣好，演技精湛之雙重條件者，據說也不過張瑞芳一人而已。（根據此間國劇界習慣，對於淪共藝人尚未死亡者，率多姑隱其名，而以某「派」稱之，所以張瑞芳似應稱之為「張派」，不過現在所追溯者，為四十年前的往事，其時張瑞芳尚未淪為中共工具，還是自由人，不成其為「派」，故仍以張瑞芳之稱，以免與另一「張派」張君秋，混淆不清）。

茶花女中老父情人

當時另一位紅極一時的女演員白楊，則係以扮相取勝，很少作具有深度之演出。猶憶當年她在北平，由翊教女中學生，加入「中國旅行劇團」，在哈爾飛爾戲院初次登臺演「茶花女」時，我應知友馮君之約，一同去給她捧場，那天她所演的，只是一個配角，臺詞只有一句：「喲，他是往他臉上貼金呢？他那兒有腦筋哪！」雖然如此，其年輕美貌，風情萬種，對觀眾的魅力，似乎已遠超過該劇第一女主角「茶花女」唐若青。（在該劇中飾演茶花女的老情人者，乃是唐若青自己的父親唐槐秋，在古老的北平，一般觀眾都感到頗不習慣，報紙上且曾對此提出批評）。

其後我在二十八年寒假，到越南家中過年時，曾在同登街市上遇到一位楊先生，他正為同濟大學押運經由鎮南關到昆明的大批器材和行李，傾談之下，才知道他便是白楊（楊成芳）的胞兄。其後回到昆明後，每次由西南聯大穿過翠湖，經青蓮街同濟大學宿舍進城時，常順道拜訪，輒與白楊相遇。那可能正是她的全盛時期，雖然只穿了一件陰丹士林布旗袍，圍了一條素色紗巾，作高中女生打扮，但在言談嬉笑之間，仍散放著一種令人印象深刻的吸引力，似乎在臺下比臺上

還要動人得多，這大概也正是她在大陸淪陷前後，在影劇界一枝獨秀的原因。張瑞芳則與白楊不同，二人有青衣與花旦之別。我在二十五年秋，第一次看到張瑞芳在西山平學生郊遊活動中所演的「放下你的鞭子」，和她在協和醫院演出的「幹嗎」“What Is the Matter”，便會有“Star Is Born”之感，嗣於二十六年七月七日下午，看她在北平西安街長安戲院（或新新戲院）演「日出」的白露（此時蕭溝橋之戰，業已在清晨發生，只不過當時的大眾傳播工具，還不像現在的迅速而普遍，而日報未及刊登，晚報尚未出版，故北平市民，大多還不知詳情，何況許多年來，日軍在北平挑釁，北平人早已司空見慣，處變不驚，尚未意識到此次的嚴重性，所以戲院與電影院內，觀眾依然很多），更感到她的確有一個成名女演員所應具的一切條件。只可惜大陸淪陷，這些人也成為中共的統戰工具，暴政下的犧牲品了！不過我個人總以為任何一個尚未達到喪心病狂程度的自由人，決不會甘心情願的接受共幹的侮辱與驅使，馬思聰先生的歷盡艱辛，逃出魔掌，便是最佳的證明。

以上略述抗戰期間昆明的劇運，只能算是本文的序曲。

羣社份子兩大壁壘

民國三十年春，聯大的戲劇團體，業已呈現壁壘分明之勢，聯大劇團在某幾個羣社份子退出後，有一個時期，曾被目為「右派」，和「羣社」處於對立的地位。每逢聯大劇社演出，他們便

阻撓破壞，無不用其極，有一次在圖書館演出時，羣社中人在窗外打鼓吹號——「你唱你的戲，我吹我的號，咱們井水不犯河水」——使人根本聽不到舞臺上講些什麼，這還不算，後來一生氣，又將總開關切斷，使整個校園陷於一片漆黑，以致張伯苓先生氣憤地在臺上高呼，「我非打他們不可！」

就在此一時期，青年團的「青年劇社」，也應運而生，但以該社社長汪雨，和他的幾個弟兄弟，（弟兄八個，老大賀繚章，以及劉雷，汪雨、陳譽、唐培元……等），不知何故，一時意見不合，哥兒們決心另組劇團，以資對抗。於是乃有籌組「國民劇社」之議。

三十年五月間的一個星期六的夜晚，國民劇社在我的住處——竹安巷六號，係雲大校長熊慶來先生房產，由一位徐姓同學租來轉租同學的——宣告成立。這天下午整整忙了三、四個小時，將我的床、桌、器物、統統搬出，放在後院裏。臨時租來了六張方桌，拼成了一個長條，上面蒙了白床單，擺了幾瓶玫瑰花，和幾盆點心，又煮了一大壺咖啡。門口及簽名枱子上，也蒙上了一張紅絲絨桌布，和一池玫瑰花，看來氣派不小。當時中央黨部組織部總幹事周慕文先生，和雲南省黨部趙澍書記長，都曾親自蒞臨指導，也算得相當隆重了。

成立大會由七點鐘一直延續到十點鐘，臨時公推由我擔任主席，制定社章，推敲字句，亂了一陣，最後進行選舉，選出了社長翟國瑾、副社長賀繚章、總幹事陳譽、副總幹事唐培源。以下

分設八部，每部設主任一人（組織規模之大，令人驚嘆）現在只記得劇務部主任是陳毓善，舞臺工作部主任是高小文，舞臺設計部主任是劉育才（劉雷），宣傳部主任是嚴達（中央或雲南日報記者），此外還有總務部、交際部、文書部、會計部等。

劇社成立，人事分配確定後，首先要做的第一件事，是要以社長名義，發出聘請各單位主管的聘書。聘書是由一位女同學王芳年設計的。二十八年我回河內度假時，曾經在劍湖之畔，一家洋紙行中，買到了許多洋紙，其中包括一令淡藍布紋紙，一令中磅銅版紙，以及白色道林紙，粉、白、黃、淡藍四色打字紙各一令，裝了一個木箱，帶回昆明，在正義路一家紙行中裁好，以備打字和筆記之用。此時都派上了用場。王學長選了銅版紙為裡層，也不知找那位同學大筆一揮，以筆力萬鈞的瘦金體，寫好了各部人員的聘書（社長自己也有聘書，是由自己寫的），外邊夾了一層粉色打字紙，再外面以布紋紙為封面，大書「聘書」二字，然後對折起來，以紅黃綠三色絲線絞成一條，穿線裝訂，使她整整忙了兩天，才全部做好。

大關防重量逾一斤

不過因為劇社是新成立的，聘書上面需要蓋印，我們沒有印，只好馬上去刻一個。我在一頁打字紙上，隨便寫了「國民劇社」四字，交小唐去刻。

過了兩天，我和小唐從華山南路經過時，那家刻字店的老掌櫃向小唐招手，說「關防」已經

刻好了。隨即由架上取出一個約十公分立方的報紙包，我還以為是印盒，那曉得打開報紙一瞧，根本沒有印盒，它本身就是印！用手掂了一下重量，恐怕一斤都不止。

我吓了一跳，當時就問掌櫃的，為什麼要刻這樣大的印？掌櫃的將我那張打字紙取出來，將印上的字和紙上的字比了一下，不錯，大小正好相符。於是便理直氣壯地說，完全是照我寫的樣子刻的，並且還說，他長了這麼大，還是第一次刻這樣大的關防，先說找這樣大一堆木頭，就很不容易，何況刻字也費了很多工夫。同時還一再問我：

「這國民劇社是那樣機關，是中央的，還是雲南的？」

我問小唐：

「幹嗎不跟人家講清楚？一個比芝蔴還小一點的組織，刻這樣大一個印幹嗎？叫人家看了，不笑壞才怪！」

「別人憑什麼笑我們？」小唐分辯地說：「我們花自己的錢買關防，愛刻多大，就刻多大，別人管得着嗎？」

我仍感這種印不成體統，只好另刻了一個小的，蓋在聘書上發出了。

翠湖路排演野玫瑰

組織建立之後，首先決定要在暑假期間，舉行一次盛大演出。其後不久，竹安巷房屋，因日機轟炸受損。我又由竹安巷遷居翠湖東路九號樓上，臥室面對翠湖，風景甚美。客廳係與房東公

用，鋪花磚，備鋼琴，面積甚大，適合排戲之用。大考過了之後，在我的新居經過幾度會議，乃作了以下決定：

1. 劇本——採用陳詮教授新著，「野玫瑰」。
2. 導演——請孫毓棠先生擔任。
3. 演員——請姜桂儂、姚念華……等擔任。
4. 場地——昆明大戲院。
5. 日期——八月初。

一切都一廂情願的決定了。只不過八字差一撇，離實現計劃，還差得遠呢。首先講到劇本，陳教授的野玫瑰，此時才完成初稿，還沒有定稿，而且青年劇團的汪雨，以及另外的一個劇團，也已向陳教授洽商在先了。要想取得此一劇本，勢非採取特殊手段不可。經設計委員會數次商討之後，乃採取人海戰術，大家一齊湧至陳教授寓所，請他將劇本手稿拿出來給大家瞧瞧。然後又在一陣亂哄哄的局面中，乘其無備，由一位同學將劇本揣起來，先行告別，然後再陸續散去。寫文章的人，大都有點迷糊，直到我們已經趕寫了油印本，前去通知他時，他才知道自己的作品已經出版了。不過他看到同學們如此重視他的大作，而且又聽說將由當時昆明最優秀的演員演出，也非常高興，一再對我說：「求之不得」，於是便決定將此劇交由我們演出。但為了顧及他說不定會在迷糊中又被其它劇團將手稿弄走，所以手稿也暫不發還，他也同意了。

其次談到導演問題，當時聯大各劇團演出，大多請孫毓棠先生導演，而此時他早已決定為青年劇團導演一劇，時間頗難分配。嗣經我們和

陳詮教授在家庭食堂宴請他和封禾子女士（鳳子女士，此時正任昆明中央日報「平明」主編），懇請指導，鳳子也從旁贊助，他最後也答應了。然後又進行解決演員問題。此劇演員共七人。

我們當時所排的 Cast 是：

- 艷華……姜桂儂
- 王曼麗……姚念華
- 王立民……勞元幹
- 王安……陳 馨
- 劉雲樵……李文偉（校外人士）
- 警察廳長：高小文
- 小婢女……關華蓀

女主角都賠錢演戲

在此演員中，男主角都沒有問題，第二女主角姚念華，經一再商請後，也已經答應了。最大的問題是第一女主角姜桂儂，她因為已經答應在同一時期為汪雨演出「權與死」，不能分身再為我們演戲——當時演戲都是賠錢演戲，根本沒有報酬，而且排演時永遠亂糟糟的，要浪費很多時間，為此我們往翠湖南路她的住所（這時她已任聯大助教，和她的先生方鉅成君卜居於翠湖南路）不知跑了多少次，以至於她的小婢阿來，在給我們開門時常說：「我一聽見敲門，就知道是你家又來啦！」情形已近乎當時日機的疲勞轟炸，姜助教在不堪其擾之餘，最後終於也答應了。不過她在看到劇本之後，又認為對白生澀，不大順口，於是我和鳳子、孫毓棠、姜桂儂又用了幾天的時間，進行劇本的修訂精簡（所有姜桂儂的臺詞

，都是由她自己重寫的），所以我們那一次演出的「野玫瑰」，對白簡潔，趣味高雅，而且都是純正的北平話，與任何其它劇團所演者不同。

人事安排確定後，便開始解決場地問題，這是在演出中所面臨的一個最困難的問題。本來最簡截了當的辦法，是借用省黨部大禮堂，既無須支付租金，還隨時可以借到——甚至連左派的「戲劇研究社」，演出由鄭嬰導演的「阿Q正傳」，也照樣可以搬到省黨部大禮堂去上演，而且欠下的一筆電費，一直拒絕償還，國民黨的寬容作風，可見一斑——可是省黨部禮堂，因為年代已久，演「羣魔亂舞」時，曾因屋頂漏雨，滴在熾熱的五百瓦鎢絲燈泡上，燈泡爆炸，轟然一聲，吓得臺上的漢奸們，急忙臥倒，臺下觀眾也以爲有人投炸彈，紛紛奪門而出，一時秩序大亂。而且座位太小，坐起來不太舒服，舞臺面也不够大，容納不下我們的「舞臺設計」所精心設計的那堂豪華壯麗的佈景，所以只好另覓演出場所。

爲演出場地起劇戰

除了省黨部禮堂外，當時昆明的新式劇院，只有兩家，一家是位於曉東街（駐華美軍稱之爲「Cinema Street」）與寶善街交叉處的「南屏大戲院」，這是一座非常現代化的豪華戲院，一千多座位，座椅十分舒適，樓上大廳寬大，向南的一面，完全是落地大玻璃窗，彩色的窗簾，景觀之美，時下臺灣各地影院，亦甚難與之媲美。不過這家戲院設計之初，便是爲了要演電影，所以舞臺型式與面積，都不適合演話劇。劇院採用鉛質反

射銀幕，裝置不易。且係商營，與美國公司訂有合約，不能外借演戲。加以電影院根本不需要舞臺照明，而演話劇則需要裝置腳燈，頂燈，邊燈，聚光燈……等，所需電源，軌達（Track）以上，電影院舞臺供電系統的容量、電錶、電源線、總開關、保險絲、分電板……全部不合要求，一切都要另行裝置，必然會將原有的供電系統，弄得亂七八糟，演完一走了事，電影院還得勞民傷財，用許多時間，去從事善後工作。尤其是裝置佈景時，全在人家油漆光亮的新地板上和柱子上，亂釘釘子，破壞得面目全非，對劇院而言，簡直就像演災難片，跟着一次火差不多。何況學生們組織的業餘劇團，又根本沒理可講。所以一般劇院都有談虎色變之感。以致於我雖然和這家戲院的總經理劉夫人十分熟悉——我當年年初到昆明，曾在她所經營的「南屏大旅居」住過一個來月，所以我時常可以訂得到南屏樓上第一排中間的座券——她也不肯通融，拒絕租給我們演戲。在我記憶中，只有西南聯大歌詠隊，曾在這家戲院演出。還有王人美主演的「孔雀膽」，曾在這裡演出過一次，不過那已是其後很久的的事了。

除了南屏以外，還有另一家新建的「昆明大戲院」，這家戲院規模堪與南屏相頡頏，位於寬廣的四線大道南屏街上，院門的壯觀，超過南屏，而且最初的设计，便是電影和戲劇兩用，所以舞臺面極大，而且電源線，電錶容量，以及照明線路等，也都適合演劇之用。因此在最初幾年，昆明的話劇演出，如「夜未央」，「西南聯

大劇社」演出），「日出」（「南開校友會」錢華年，錢茂年，劉同聲，陶維大，汪公望……等演出），「雷雨」（北平八校演出，劉雷，汪雨，姜桂儂，姚念華，劉同聲……等演出），「阿Q正傳」（聯大「戲劇研究社」演出），「羣魔亂舞。」（胡蒂子等演出），「重慶屋簷下」，「塞上風雲」……等，都是借省黨部大禮堂演出。而後期的話劇演出，如「黃鶴樓」（「聯大劇社」演出，陳詮編劇），「傀儡家庭」（鳳子、沈長泰等主演），「回教三傑」（曹藻等演出），「野玫瑰」（國民劇社演出），「權與死」（青年劇社）演出），以及金素琴演出的國劇「四郎探母」……等，都是在昆明大戲院演出。

「昆明大戲院」係昆明市政府所有，雖然也與美國電影公司，訂有合同，但係公營，總有通融餘地。而最大的問題，則在於「青年劇團」的從中阻撓。說起「國民劇社」和「青年劇社」事實上本是屬於同一系統，而且「青年劇社」社長汪雨，和我還是北平滙文中學同學（「聯大劇社」理事劉育才，聯大「戲劇研究社」社長賀蘊章，「聯大國劇社」社長鄒震，及其臺柱演員，在當時的昆明，頗負盛名的譚派老生劉崑潮，也都是滙文同學），論理應該互相支援才對，實則不然，兩個劇團一直都處於互相競爭，彼此對立的局面之下。而在此時期，「青年劇團」恰好也正計劃要在昆明大戲院上演「權與死」一劇，於是便自然而然地發生了演出場地的劇烈爭奪戰。

然而在這場競爭中，「國民劇社」却處於極端不利的地位。且看下列數點，即可一目了然：

1. 昆明大戲院是昆明市政府的財產。
2. 昆明市市長是裴存藩，主任秘書是劉治寰。
3. 「青年劇社」是青年團的劇社。
4. 雲南青年團的正副主管是裴存藩和劉治寰。

所以，裴存藩主管的「青年劇社」，要在裴存藩主管昆明大戲院「唱話戲」，那簡直是事有必至，理有固然，就好比在自己的院子裡散步一樣，講雲南話：「別得話說，你家！」

而做社要想在劇場方面，跟人家「青年劇社」競爭，顯然處於劣勢，注定非「執輸」不可，汪雨一開始就說啦：「門兒都有！哥兒們！」

搶在前面一檔演出

當我第一次去見昆明大戲院經理蔣伯英，洽商租用昆明大戲院演戲時，他就很坦白的告訴我：

「上邊已經交代下來，戲院不准租借。」

而且態度堅決，毫無通融餘地。

恰值此時，黨部正在熱烈展開「草鞋勞軍」（以「草鞋」來勞軍，可知有些士兵，也許連草鞋都沒有，我國數百萬英勇戰士，在抗戰期間所遭遇的困難情況，一至於此，真令人思之泣下）運動。現在我們的劇社既已成立，豈可袖手旁觀，而不自動有所表示？於是便馬上決定，即以我們的打泡戲「野玫瑰」，作為響應草鞋勞軍的義演，所有售票收入，除了必要開支之外，全部捐作勞軍專款。

可是當我帶了黨部的公函，再次去看蔣伯英時，他又推說，必須等「青年劇社」先確定演出日期之後，他才能決定我們的演出日期。果然不出我們所料，「青年劇社」立志非「整垮」我們不可。原因是當時話劇觀眾有限，一次演出，為期五至七天，頂多頭三天能賣七八成座，後三天能賣六成就已經不錯了，除了和戲院四六或五分帳外，收入大多不敷開銷。唯一的補救方法，便是推銷一百元一張的「榮譽券」。其奈被推銷的對象，總歸是那幾個人，一連幾次公演，忍痛輸將，難免感到厭煩，甚至將「唱話劇」目為公害，榮譽券的出路，已經日益困難了。何況前此不久，鳳子剛在昆明大戲院演出一次「娜拉」

（傀儡家庭），現在緊接著又是兩次公演，榮譽券推銷之難，概可想見。因此青年劇社拿定主意要演在我們前面，使我們的榮譽券推銷不出去，也就等於「整垮」我們了。而我們要想不被「整垮」，也就非得在青年劇社之前演出，給他來個「反整垮」不可。

形勢如此，真叫人進退兩難，翻遍三十六計，也想不到用那一計渡過此次難關。經過了終夜苦思，黎明前始思得一計，「聲東擊西」，對外發佈消息，揚言「野玫瑰」已在開始籌備中，預定八月十天左右，可以上演。一方面又不斷到青年劇社去打聽做佈景的阿大的消息，使人確信我們剛開始籌備，甚至八月十日，也未必能够演出。

正如我們所想像的，當我在兩天之後，到昆明大戲院找蔣伯英洽商戲院時，他拿出一張合同

給我看，說是八月十日至十五日，戲院已經租給青年劇社演出「權與死」。「貴社演出，如果在八月十五日以後，或是八月十日以前，我都可以照辦，現在就可以簽合同」他說。隨即拿出兩張印好的合同，只須填上「甲方」，日期，再蓋上圖章就成了。

這當然又是青年劇社的設計，因為他們確知我們此時（七月二十二日）還沒有開始做佈景，一切都還沒有着手籌備，八月十日以前，根本不能演出，要演出只能在八月十五日以後，那正是他們所希望的時間，緊接著他們之後演出，註定非「垮」不可。

於是我便質問蔣經理，八月十至十五日，原是我們要用的日期，為什麼租給青年劇社？

「你只不過隨便講了一聲，為什麼不在當時就簽訂合同？如今人家已經簽好了合同，叫我有什麼辦法？現在你就簽八月十五日以後的日期，還不是一樣嗎？」

「事實上我上次來看你時，你說上邊已經交代下來，戲院根本不准出租，還談什麼當時就訂合同？」我說：「況且我們的演員，有一部份還要去參加夏令營，八月十五日以後再上演，已經太晚了。」

「那就簽八月十日以前則好了。」

「時間太快，恐怕來不及了，要不我們就先簽上八月二號到八號，實在趕不及，回頭再改，怎麼樣？」

「你簽八月二號到八號，我倒可以照辦，不過你要拿定主意，合同一經簽字蓋章，就不好改

了。」
「好吧！」我猶豫了一會，「試試看吧！」我說。

我隨即在兩份合同上填了日期「三十年八月二日至八日」，又蓋上了劇社的關防和我的私章，合同就算成立了。在我將合同摺好，放進衣袋時，蔣經理還善意忠告我：

「你最好把合同仔細看一下，如果到時候上不了戲，還要賠償戲院的損失，數目不小，至少五成座的百分之五十再乘七天，不是開玩笑的。」

「謝謝你的關照」我和他握手告辭，「試試看吧！」

我回到翠湖東路九號，向大家報告經過，取出合同給他們看，演出日期：「中華民國三十年八月二日至八日，」恰好在「權與死」演出之前，那正是我們所理想的日期。所有的人都鼓掌歡呼了。

唱話劇兼要打悶棒

既然是「唱話劇」的，人不分男女老幼，事無論輕重大小，都難免沾染上一些戲劇色彩。即以此時我們和青年劇社諸君子之間的往來而言，那便純粹是在「唱話劇」。八位哥兒們見面時，照常笑容可掬，握手寒暄。照常一塊打撲克，灌老酒，多裝得特別親熱，實際上却心懷叵測，正在互相耍手腕，「打悶棒」。

所謂「打悶棒」，其實應該說「打悶棍」才對，也即暗下無常之意。據說四川有一種規道的

，就專門「打悶棍」。按說中國傳統的強盜，都有一點綠林豪俠的義氣，即使在做案的時候，也彬彬有禮，先禮後兵，至少也要先唸四句定場詩：「此山是我開，此樹是我栽，人要打此過，留下買路財。」然後才說：

「鬼兒哉！格老子跟你借幾兩盤纏錢，成不成呵？」

你不給他，他再跟你動橫的。這已成爲綠林傳統，不容破壞。

可是四川的「棒客」（或棒老二）之流亞，却不此之圖。他們壓根就懶跟人家費這種口舌。何況一念這種倒霉的定場詩，事實上就無異於告訴人家你是強盜了，人家有了準備，萬一打起來，你又打不過人家，豈非畫虎不成，弄巧成拙。所以「棒客」們一向採取另一種十分乾脆的手法，看見人不管三七二十一，先給他一棒子再說，將人放倒之後，再搜他的腰包，豈非簡捷了當，萬無一失。證諸當時戲劇圈內種種出奇制勝，暗下無常的手段，與「打悶棍」頗爲類似，而稱之爲「打悶棒」，則只不過是修辭方面的美化而已。

也正是在此互相「打悶棒」的情況之下，競爭的雙方，都無端增加了不少麻煩，甚至會弄得一無所成，兩敗俱傷。

這時雙方都在到處找阿大，所謂阿大，乃是一個專門做舞臺佈景的工人，他是上海人，所以在叫他的時候，都習於以上海方言發音，稱之爲「阿賭」。提起此馬來頭大，「苗頭勿是一眼眼」，他是上海一家電影公司的佈景師，在做工時

，總愛不斷的渲染他當年「在上海格時光」，「白相」（按，「白相」須讀爲 Beh Siang，才合乎規定。我們北平學生時常講成 Pai Hsiang，每次都氣得阿賭大叫「阿木靈」）女明星的艷

史，對女明星私生活，更是歷歷如數家珍。而且佈景也的確做得相當好，「清爽格一踢糊塗」。在當時的昆明，真可說只此一家，別無分號。（下期續完）

奇人奇書 海內孤本 中華文化 珍貴遺產

清。金

天下才子必讀書

聖嘆評

本書共收錄歷代才子傑作三百五十四篇，篇篇詳加批註，句句妙語如珠。精裝十八開上下兩巨本。定價每部九〇〇元。國外每部定價美金二十五元，另加掛號郵資。

中外雜誌社代售 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

繆培基文存

繆培基著

定價 新台幣壹佰元正
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

本書爲中華民國前任駐黎巴嫩共和國大使繆培基先生精心傑作，全書共分七大部份：一、外交與國際政治。二、華僑。三、史料。四、譯文。五、雜文。六、書刊介紹。七、英文部份五篇，共計六十五篇，其中有關於評論以及遊記、散文、譯文多篇，對於治事爲人立身處世之道，言之諄諄，含有教育意義，尤其文詞錘鍊精美，讀之引人入勝，不忍釋卷，歡迎購閱。郵撥一四〇四四號中外雜誌社帳戶